

## 監察報告書

茲准  
董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之107年度決算書，由本監事等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 財團法人法 第25條及 大陸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預決算與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第20條之規定，出具監察報告書。

此致  
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

監事：

邱嘉玲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

## 監察報告書


茲准

董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之 107 年度決算書，由本監事等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「財團法人法」第 25 條及「大陸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預決算與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」第 20 條之規定，出具監察報告書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

監事：

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

## 監察報告書

茲准

董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之 107 年度決算書，由本監事等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「財團法人法」第 25 條及「大陸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預決算與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」第 20 條之規定，出具監察報告書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

監事：

李麗珍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

## 監察報告書

茲准

董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之 107 年度決算書，由本監事等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「財團法人法」第 25 條及「大陸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預決算與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」第 20 條之規定，出具監察報告書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

監事：林慧英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0 日

## 監察報告書

茲准

董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之 107 年度決算書，由本監事等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「財團法人法」第 25 條及「大陸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預決算與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」第 20 條之規定，出具監察報告書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

監事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李子孟' (Lǐ Zǐmèng).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8 日

## 監察報告書

茲准

董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之 107 年度決算書，由本監事等查核完竣，尚無不合，爰依照「財團法人法」第 25 條及「大陸委員會主管財團法人預決算與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」第 20 條之規定，出具監察報告書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

監事：張斗輝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10 日